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

承辦單位：特殊教育科

承辦人：湯珏卿

電話：7995678#3083

電子信箱：sunnietang2025@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特字第11537518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隨文引入) (1635602_11537518300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一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之閱讀工作坊實施計畫(如附件)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暨本局115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計畫辦理。
- 二、透過閱讀工作坊探討性別相關議題，增進對性別事件思考及判斷能力，提升成員對性別議題的關懷與認識，以協助校園中性別平等教育之推行，爰辦理旨揭研習課程。
- 三、本案相關訊息如下(課程內容詳如實施計畫)：
 - (一)研習場次如下：
 - 1、第一場：115年10月16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
 - 2、第二場：115年11月26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
 - (二)辦理地點：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行思樓1F會議室(高雄市鹽埕區新樂街46號)。
 - (三)參加對象：本市各級學校關心性別平等議題之教職員



工、志工或家長。

四、報名方式：

(一)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行線上報名

(<http://www3.inservice.edu.tw/>)。

1、第一場研習，課程代碼：5724693。

2、第二場研習，課程代碼：5724703。

(二)不具有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權限之人員，請於場次活動日期前(至少前1日)電話報名(07-5211283分機41或43)。

五、本案核予參加研習教師於研習期間公假登記(課務自理)。

六、參加本閱讀工作坊之教師依實際參與場次核予研習時數，每場次3小時。

七、如有研習相關問題，請洽詢鹽埕國中輔導室(07-5211283分機41或43)。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

副本：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本局特殊教育科



局長 吳立森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